**本溪市环卫作业经费项目**

**绩效重点评价报告**

**联合信用评价有限公司**

**摘 要**

受本溪市财政局绩效管理处委托，联合信用评价有限公司针对“2020年度本溪市环卫作业经费项目”财政资金专项支出情况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经过前期访谈、方案制定、分析评价、报告撰写等环节，最终形成《2020年度本溪市环卫作业经费项目重点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环境卫生工作是城市生活链条的一个重要环节，其主要任务是通过管理和服务，改善和提高城市生活质量，与城市生活的各个方面有着密切联系，是维持城市整体形象和提升居民生活质量的重要保障。本溪市环卫系统实行“两级政府，三级管理”的管理体制，实施市、区、街道三级管理。2020年本溪市环卫作业经费涵盖范围为本溪市明山区、平山区、溪湖区及北台地区的公办保洁部分，2020年，本溪市“公办”清扫保洁道路总面积为664.44万平方米，日产垃圾量650吨。项目内容包括道路清扫与保洁（不含机扫作业），生活垃圾清运作业，城粪清掏等。项目由政府负责组织作业和监管。

1. **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预算资金合计9192万元，其中环卫工人费用7828万元、环卫作业经费1364万元。从资金拨付情况来看，2020年该项目实际拨付资金7950.95万元，资金到位率为86.5%，其中人员经费7360.95万元、环卫作业经费590万元（含2018年融雪剂货款113.47万元）。2020年实际到位资金均已支出，无结余，按照实际拨付资金口径统计，预算执行率为100%。

**三、评价指标体系**

|  |
| --- |
| **本溪市环卫作业经费项目绩效重点评价指标体系** |
| **总分** | **84.07分**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分值** | **指标得分** | **得分情况简要分析** |
| **决策指标(15分)** | 项目立项 | 立项依据充分性 | 3 | 3 | 项目为市住建局经常性项目，与实施单位职责密切相关，属于公共财政支出范围。 |
| 立项程序规范性 | 3 | 3 | 市政府批示（本政办请[2020]294号） |
| 绩效目标 | 绩效目标合理性 | 2 | 1.5 | 项目目标与预算安排相关联，基本能够反映出项目的产出效益和效果，但不能对环卫作业经费支出的资金范围进行整体的涵盖，扣0.5分 |
| 绩效指标明确性 | 2 | 1 | 指标设置不够清晰、细化，同时，部分指标设置与项目年度实施计划未能相对应，扣1分 |
|  | 预算编制合理性 | 3 | 3 | 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 |
| 资金分配合理性 | 2 | 2 | 资金与各区作业规模和工作量相匹配，资金分配合理 |
| **管理指标（15分）** | 业务管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3 | 3 | 项目管理制度较为健全，能够为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制度保障 |
| 制度执行有效性 | 3 | 1 | 个别地区垃圾清运未能达到“日产日清”制度要求，扣1分；检查记录不完整，未按制度要求实行月评及总评，扣1分。 |
| 预算管理 | 资金到位率 | 3 | 0.98 | 项目预算资金合计9192万元，实际到位资金7950.95万元，资金到位率86.5%。 |
| 预算执行率 | 3 | 3 | 实际拨付资金7950.95万元，已拨付资金均已支出，无结余，按照实际拨付资金口径统计，预算执行率为100%。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2 | 2 | 合规 |
| **产出指标（35分）** | 数量指标 | 道路清扫保洁面积 | 2 | 2 | 目标值664.44万平方米，实际664.44万平方米 |
| 日均垃圾清运量 | 2 | 2 | 目标值650吨，实际650吨 |
| 公厕管护数量 | 2 | 2 | 目标值70座，实际70座 |
| 旱厕清掏数量 | 2 | 2 | 目标值135座，实际135座 |
| 垃圾分类大型宣传活动次数 | 2 | 2 | 目标值大于等于2次，实际2次 |
| 垃圾分类集中收集点数量 | 2 | 2 | 目标值大于等于9处，实际9处 |
| 质量指标 | 道路清扫保洁考核合格率 | 3 | 3 | 目标值大于等于95%，实际值98.91%。 |
| 垃圾日产日清完成率 | 3 | 1.5 | 个别地区未达到垃圾日产日清，扣1.5分 |
| 公厕（水厕）卫生检查达标率 | 3 | 3 | 目标值大于等于95%，实际值95.71%。 |
| 旱厕清掏合格率 | 3 | 3 | 目标值100%，实际值100% |
| 环卫作业日常检查全方位 | 3 | 1.5 | 公务用车改革后，市、区环卫监察无车辆，给监察工作带来了严峻考验，检查不能全方位，个别时段环境卫生质量下滑。扣1.5分。 |
| 投诉案件办结满意率 | 3 | 2.95 | 根据市环卫处提供的12345平台诉求问题结案单，2020年共收到诉求案件46件，均已结案，其中满意案件43件，投诉案件办结满意率=93.48%，扣0.05分。 |
| 时效指标 | 资金划拨及时性 | 3 | 1 | 2020年3月、5月、7月、10月当月均未拨付人员经费，同时当月拨付的经费也存在个别月份不足额延至下月拨付的情况，资金拨付不及时，扣2分 |
| 清扫保洁天数 | 3 | 3 | 环卫工作岗位特殊,全年无休。 |
| 一级、二级道路保洁时间 | 3 | 3 | 目标值大于等于16小时，实际一级、二级道路平均每日清扫保洁时间为大于等于16小时。 |
| 三级道路保洁时间 | 3 | 3 | 目标值大于等于8小时，实际三级道路每日清扫保洁时间为8小时。 |
| 旱厕清掏及时率 | 3 | 3 | 通过调研了解，在作业检查的过程中未发现旱厕清掏不及时的情况。 |
| 环卫保洁问题整改完成及时率 | 3 | 3 | 通过调研了解，检查组工作人员会将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进行说明、拍照，发送到工作群中，并督促整改，相关人员收到信息后，第一时间安排整改。 |
| 成本指标 | 环卫作业经费节约率 | 2 | 2 | 目标值大于等于5%，实际环卫作业经费节约率13.5%。 |
| **效益指标（12分）**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供环卫就业岗位数 | 3 | 3 | 目标值大于等于2500人，实际值2541人 |
| 环境卫生整洁度 | 3 | 3 | 通过对本溪市居民调查问卷统计数据来看，92.99%的居民认为近几年本溪市环境卫生情况“有很大改善”或“有一定改善”。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垃圾分类工作制度文件完善情况 | 2 | 2 | 垃圾分类制度文件较为完善。 |
| 作业人员上岗率 | 2 | 1.14 | 以2020年12月数据作为测算依据，实际作业人员2387人，岗位人数2613人，作业人员上岗率=91.35%，扣0.86分。 |
| 垃圾运输车辆配备完善情况 | 2 | 0.5 | 垃圾运输车辆存在超期服役、严重老化、故障频发等，导致垃圾滞留时间长的情况，难以对作业质量提供有效保障，扣1.5分。 |
| **满意度指标（8分）**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对城区总体卫生情况的满意度 | 2 | 1.5 | 目标值大于等于90%，通过调查问卷统计，实际值82.41%，扣0.5分 |
| 对道路清扫保洁情况满意度 | 2 | 1.5 | 目标值大于等于90%，通过调查问卷统计，实际值85.96%，扣0.5分 |
| 对垃圾日产日清情况满意度 | 2 | 1 | 目标值大于等于90%，通过调查问卷统计，实际值78.33%，扣1分 |
| 对公共厕所卫生状况满意度 | 2 | 1 | 目标值大于等于90%，通过调查问卷统计，实际值76.02%，扣1分 |

**四、项目绩效情况总体分析**

1. **总体情况**

2020年本溪市环卫作业经费项目制定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管理制度健全。总体来说，项目的实施很大程度上改善了环境卫生，提升了居民生活质量，提升了市容市貌。但项目存在资金拨付存在不及时、不足额的情况，绩效目标和指标有待完善，检查和考评制度执行度有待提高，由于垃圾运输车辆陈旧老化，环卫作业经费紧张等原因个别地区无法满足生活垃圾日产日清要求，机械化清扫率低，作业人员上岗率不足等问题。建议财政部门及时足额拨付资金，对项目实施形成有效的财政资金保障；项目单位理清项目欠款，为后续年度的预算管理工作提供数据基础；检查部门严格执行考评和检查制度，为环卫工作质量的提升提供有效的保障；在管理模式方面，推进环卫作业市场化。

运用由绩效评价小组设计并通过专家论证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现场访谈等多种方式，对“2020年本溪市环卫作业经费项目”的最终评分结果为84.07分，评定等级为“良”。

1. **存在问题**

1、资金方面

2020年项目预算资金合计9192万元，其中环卫工人费用7828万元、环卫作业经费1364万元；实际拨付资金7950.95万元，资金到位率为86.5%，其中人员经费7360.95万元、环卫作业经费590万元（含2018年融雪剂货款113.47万元），经费拨付不足。另外，2020年3月、5月、7月、10月当月均未拨付人员经费，同时当月拨付的经费也存在个别月份不足额延至下月拨付的情况，经费拨付不及时。

**2、绩效目标方面**

2020年度环卫作业经费项目的绩效目标为：城市道路保洁做到“六无七净”，生活垃圾日产日清。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的设置符合正常业绩水平，年度目标编制基本合理，项目目标与预算安排相关联。但绩效目标由绩效内容和绩效标准组成，本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置主要考虑的是城市道路保洁和生活垃圾清运作业标准，并不能对环卫作业经费支出的资金范围进行整体的涵盖。另外，项目指标设置不够清晰、细化，同时，部分指标设置与项目年度实施计划未能相对应。

**3、制度执行方面**

根据《本溪市环境卫生工作质量考评办法及评分标准》，市、区环卫监察部门对所辖区域的环卫工作实行日检月评制以及全年总评，检查结果与扣分与扣款、评比相挂钩。通过调研了解到，一方面，公务用车改革后市、区环卫监察无车辆，给监察工作带来了严峻考验，检查不能全方位，个别时段环境卫生质量下滑；另一方面，日常检查中，检查人员会将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进行说明、拍照，发送到工作群中，并督促整改，但检查记录不完整，并且据了解，由于经费紧张，2020年并未实行月评以及总评，虽然有扣分扣款的通报，但实际并未扣款，因此检查和考评制度执行有待完善。

**4、作业质量方面**

垃圾清运的作业质量标准为生活垃圾“日产日清”。通过调研了解到，由于环卫作业经费紧张，个别地区未能达到日产日清作业质量标准，同时也存在因垃圾运输车辆超期服役、严重老化、故障频发等，导致垃圾滞留时间长的情况。另外，通过居民满意度调查问卷了解，本溪市民对公共厕所卫生的满意度76.02%，未达到优秀标准，仍有提升和改善的空间。

**5、人员方面**

以2020年12月数据作为测算依据，实际作业人员2387人，岗位人数2613人，作业人员上岗率=91.35%，通过调研了解，实际上岗人数不足的主要原因为一线环卫工人待遇偏低。近年来，本溪市环卫工人一直按全市最低工资标准开资，2020年为1610元/月·人。临时工仅为其缴纳个人最基本意外商业险。一线环卫工人的待遇偏低，不利于调动其积极。同时，据了解，目前本溪市环卫作业以人工清扫为主，机械化清扫率较低。

1. **相关建议**

**1、资金拨付方面**

建议财政部门根据审核后确认的预算金额，及时、足额拨付环卫工人费用和生产作业经费，对一线工人工资和生产作业所必需的车辆燃油支出、保洁工具、垃圾袋、垃圾桶等支出形成有效的财政资金保障。

1. **资金管理方面**

通过调研了解，由于环卫经费拨款不足，车辆费用、保洁工具、劳动保护产品等均缩减了开支，同时有部分欠款未支付的情况，但由于未开具等原因，具体欠款金额暂无法统计。建议相关部门逐笔理清相关欠款，以为后续年度的预算管理工作提供数据基础。

1. **绩效目标方面**

建议根据项目绩效评价形成的绩效目标对项目原有目标进行完善；同时，建议下一年度在此项目立项时，参照已完善的绩效目标体系，根据项目计划完成内容和预算安排情况，对绩效目标进行调整，并赋予合适的指标值，从而反映项目内容的完成情况和预期效益。

1. **制度执行方面**

建议市、区环卫监察部门严格执行《本溪市环境卫生工作质量考评办法及评分标准》，对所辖区域的环卫工作实行日检月评制以及全年总评，检查结果与扣分与扣款、评比相挂钩，并且做好检查记录，为环卫工作质量的提升提供有效的保障。

**5、管理模式方面**

目前，由于垃圾运输车辆陈旧老化，一线作业人员工资待遇低，工作积极性不高等原因造成个别地区无法满足生活垃圾日产日清要求、机械化清扫率不达标等诸多问题，建议本溪市环卫作业实行市场化。

**6、用工核算方面**

经简单测算，若按国家住建部道路人工清扫保洁定额标准，项目用工总人数约为5024人，与项目实际用工情况差异较大。2020年12月，项目实际清扫保洁作业人员为1671人，按照目前清扫保洁作业面积664.44万平方米以及各清扫路段的工作机制进行测算，目前项目实际作业量约7400㎡/班次/人。考虑到2020年约有200余人缺岗，若缺岗人员全部到位，实际作业量约为6400㎡/班次/人，建议将目前本溪市实际作业量作为主要参考依据，核定用工情况，将道路人工清扫保洁作业量定在6000㎡/班次/人左右。

**2020年度本溪市环卫作业经费项目**

**绩效重点评价报告**

# **前 言**

# 为了进一步加强财政支出绩效管理，依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中共辽宁省委 辽宁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辽委发〔2019〕17号）、与《关于印发辽宁省省级预算绩效管理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辽财绩〔2019〕350号）文件规定，本溪市财政局委托本公司于2021年10月起针对“2020年度环卫作业经费项目”财政资金支出情况开展绩效评价工作。为落实绩效评价工作的开展，本公司成立了评价工作组，对项目管理情况、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取得的效益情况进行评价，评价情况具体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项目背景**

环境卫生工作是城市生活链条的一个重要环节，其主要任务是通过管理和服务，改善和提高城市生活质量，与城市生活的各个方面有着密切联系，是维持城市整体形象和提升居民生活质量的重要保障。随着经济的快速发展、城市化进程的加快，城市道路清扫工作以及城市垃圾处理工作已成为影响城市发展和管理不可小觑的因素，也成为社会群众反映的突出问题之一。切实提高城市环境卫生水平和人居环境质量仍然是“十四五”期间的繁重任务。当前，各地市从科学发展高度，充分认识城市卫生整治与管理重要性，尤其注重城市重点区域的管理与整治，从提升环卫保洁效果入手，加强环境卫生管理，坚持以改善环境为出发点，减少和杜绝环境污染和疾病传播，有效防范与应对公共卫生突发事件，确保公共卫生安全，切实保障广大人民群众身心健康。

自国务院颁布《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101号）以来，国家制定了一系列的城市容貌管理标准和规范，对城市市容环卫保洁工作的定员定额标准、工作服务质量标准、考核评价标准等进行了具体规定和指导。党的十八大以来，在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指引下，中国的环卫行业进入了新时代，市场化步伐明显加快，新装备新工艺不断涌现，人居环境得到改善。十九大报告提出“构建政府为主导、企业为主体、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的环境治理体系”“完善公共服务体系，保障群众基本生活，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加快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建设美丽中国”等要求，为城市环境卫生保洁指出了明确方向。

根据中央有关精神，辽宁省先后制定了《辽宁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规定》（辽宁省人民政府令第120号）等文件和规范。本溪市制订了《本溪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和《本溪市环境卫生管理实施细则》等文件和规范。实施细则规定，城市街路及居民生活区环境卫生清扫保洁工作实行划片分工责任制。等级道路、垃圾箱（桶）、果皮箱、公厕和由环境卫生管理部门负责清扫保洁的花坛、绿篱，由各区（县）城市建设管理部门组织公办保洁队清扫保洁，早晨清扫必须在六时前结束，并进行全天保洁。

1. **项目内容**

本溪市环卫系统实行“两级政府，三级管理”的管理体制，即市财政支付的为“公办部分”，区财政承担的为“民办部分”，实施市、区、街道三级管理。2020年本溪市环卫作业经费涵盖范围为本溪市明山区、平山区、溪湖区及北台地区的公办保洁部分，

2020年，本溪市“公办”清扫保洁道路总面积为664.44万平方米，日产垃圾量650吨。项目内容包括道路清扫与保洁（不含机扫作业），生活垃圾清运作业，城粪清掏等。项目由政府负责组织作业和监管。

1. **资金情况**

**1、预算情况**

 项目资金作为2020年城市维护项目的组成部分之一，由本溪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向市政府呈报“关于拨付2020年城市维护项目资金的请示”，市政府审阅后，由市财政局对项目申请资金进行审核。根据市政府批示（本政办请[2020]294号），项目预算资金合计9192万元，其中环卫工人费用7828万元、环卫作业经费1364万元。

**2、资金拨付与资金使用**

从资金拨付情况来看，2020年该项目实际拨付资金7950.95万元，资金到位率为86.5%，其中人员经费7360.95万元、环卫作业经费590万元（含2018年融雪剂货款113.47万元）。2020年实际到位资金均已支出，无结余，按照实际拨付资金口径统计，预算执行率为100%。

（四）管理情况

**1、组织管理**

项目主管部门为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实施单位为市住建局所属事业单位市城市运行服务中心，中心主要职责之一为负责全市环境卫生服务保障工作，保持城市清洁。根据该职责，中心下设本溪市环境卫生所，负责城市环境及专项计划的实施;为城市环境卫生日常管理提供服务保障工作;为城市环境设施运营与维护、城市环境卫生监督、城市环境卫生作业管理提供服务保障;负责环卫设施新建、改造;环卫设施订做、安装;环卫设施日常维修及水厕的日常维修。

在环卫作业管理方面，市环卫所负责环卫作业方式、作业定额、作业标准、考核方式、考核办法的制定实施；各区环卫作业的指导、协调等。

在环卫监察检查方面，市环卫所负责作业方式、作业标准、作业质量、作业人员数量、在岗状态的监督检查、考核。项目设置市、区两级日检考评小组，市处日检组以监察科为主，管理科、设施所、技术科、综合科参与评比。各区日检组设在各区城管局环卫科。

市内三个城区城建局按属地化管理原则负责各城区的环境卫生管理工作，直接管理26个专业保洁队（其中，平山区11个（含北台）、明山区9个、溪湖区6个）和3个环卫运输车队；负责公办保洁和垃圾清运。

**2、资金管理**

根据本溪市人民政府《关于改变环卫经费拨付方式和实施环卫系统企业化管理的办公会议纪要》（2001年第19期），环卫经费直拨到市公用事业局环卫处（2018年机构改革后直拨到市城市运行服务中心），再由市环卫处按月足额拨付到各区城管局。市城市运行服务中心单设账户，各区城管局设立分户，环卫经费实行专款专用，不得挤占挪用。

市城市运行服务中心制定了《本溪市城市运行服务中心财务管理规定》、《本溪市运行服务中心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等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的申请、审批、报销等均有严格的规定。

**（五）绩效目标**

本项目的绩效目标为：城市道路保洁做到“六无七净”，生活垃圾日产日清。六无，即无垃圾、无杂物、无污物、无碎纸皮核、无明显浮土、无污水脏物。七净，即地面净、墙面净、天花板净、台面净、玻璃净、灯具净、绿化带净。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评价对象、范围及目的

### 1、评价对象

本次评价对象为2020年度环卫作业经费项目，资金设立依据为：按照市政府批示要求（本政办请[2020]294号），市财政与市住建局本着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对2020年度城市运行维护资金计划进行认真审核，并据实拨付环卫作业经费。2020年度项目资金使用额度7950.95万元。

### 2、评价范围

资金使用范围：环卫清扫、保洁、清运、清掏作业范围内的环卫工人费用和环卫作业经费。

时间范围：2020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

**3、评价目的**

本次“2020年度环卫作业经费项目绩效重点评价”目的是根据财政支持项目设定的预期目标，选择合适的评价指标和标准，运用科学的评价方法，对资金使用全过程及其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综合评价，以衡量财政资金的使用绩效，分析支出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及时总结经验，分析存在的问题，进一步改进和加强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同时，根据委托方要求，评价环卫用工情况，按照现有保洁面积，核算应雇佣临时用工情况，为本溪市推行环保一体化工作提供数据依据。

## （二）评价依据、原则和方法

1、评价依据

本次评价依据主要有三方面，一是绩效评价相关指导文件，二是项目实施政策依据，三是项目执行相关资料。

**表2：评价依据表**

|  |
| --- |
| **绩效评价相关指导文件** |
| 1 | 国家级 | 《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 |
| 2 | 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
| 3 | 辽宁省 | 辽宁省财政厅《关于印发辽宁省级预算绩效管理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辽财绩〔2019〕350号） |
| 4 | 辽宁省预算绩效指标体系（2020版） |
| **项目实施政策依据** |
| 5 | 国家级 |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城镇市容环境卫生劳动定额》 |
| 6 | 辽宁省 | 《辽宁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规定》（辽宁省人民政府令第120号） |
| 7 | 本溪市 | 《本溪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
| 8 | 《本溪市环境卫生管理实施细则》 |
| 9 | 《本溪市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四年滚动计划(2017-2020年)实施方案》 |
| 10 | 《本溪市生活垃圾分类实施方案》（本政办发〔2020〕12号） |
| **项目执行相关资料（部分）** |
| 11 | 本溪市 | 本政办请〔2020〕294号 |
| 12 | 本溪市人民政府办公会议纪要（第19期）（2001年3月15日） |
| 13 | 本溪市城市运行服务中心财务管理规定（本城运发〔2021〕10号） |
| 14 | 本溪市城市运行服务中心会计基础工作规范 |
| 15 | 本溪市环境卫生工作质量考评办法及评分标准 |
| 16 | 环卫工人作业指导手册 |
| 17 | 道路清扫保洁（含绿地保洁）考核标准 |
| 18 | 生活垃圾清运考核标准 |

2、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

绩效评价注重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1. **公正公开**

绩效评价客观、公正，标准统一、资料可靠，依法公开。

1. **绩效相关**

绩效评价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清晰反映

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3、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工作通过案卷研究、现场评价、面访、问卷调查等方式进行。结合该项目的特点，本次绩效评价主要采用因素分析法、数据对比法和公众评判法进行分析。因素分析法是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主要评价项目实施的整体情况是否符合实际需要；数据对比法是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反映的是项目运行的持续性和质量的可控性；公众评判法主要是通过专家评估、调查问卷等方式，评判受益群体对项目的满意度，以及如何优化项目，实现绩效目标的相关建议。

## （三）指标体系设计

1、指标体系设计思路

（1）明确绩效目标

本项目的绩效目标为：城市道路保洁做到“六无七净”，生活垃圾日产日清。

（2）明确资金使用范围等

2020年本溪市环卫作业经费涵盖范围为本溪市明山区、平山区、溪湖区及北台地区的公办保洁部分，包括环卫工人工资和生产作业经费，项目内容包括道路清扫与保洁（不含机扫作业），生活垃圾清运作业，城粪清掏等。

（3）设计指标体系结构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中一、二级指标主要依据辽宁省财政

厅《关于印发辽宁省省级预算绩效管理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辽财绩【2019】350号）省本级预算项目（政策）重点绩效评价表，选取五大要素，采取定性定量相结合的原则，三级指标由联合信用评价根据政策的特点设定。

五大要素：在确定评价框架和评价重点的基础上，结合项目预算支出的特点和使用的具体情况，以预算支出使用结果为导向，对决策指标、管理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五大要素进行评价。

定量和定性相结合：根据不同要素可量化程度，联合评价采用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的方法。其中：决策指标、管理指标两大要素由于可量化程度低，采用定性指标分析方法；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三大要素可通过比率指标进行量化，采用定量指标分析方法，其中定量指标的比例不低于60%。

（4）筛选绩效评价指标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初步拟定后，从绩效指标相关性原则、重要

性原则、可比性原则、系统性原则、可操作性原则等五个方面对绩效指标进行论证，衡量指标是否能达到上述原则性要求，对于重复的、复杂的、指向不明确的、难以量化的、难以获取原始数据的、不符合物有所值理念，难以体现成本效益要求的、关联度差的绩效指标要进行调整或者替换。

（5）形成完整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指标评估筛选后，上报财政部门，从依据充分性、设置

合理性和目标实现保障度等方面进行审核，最终，形成一套覆盖全面、重点突出、简单精炼、通俗易懂、简便易行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

2、绩效评价指标设计

根据辽财绩【2019】350 号文，从绩效目标出发，紧密结合政策内容，评价小组从项目决策指标、管理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五个维度设计指标体系，具体如下：

（1）决策指标

项目决策指标主要考察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安排三个方面，通过设置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及资金分配合理性等指标重点考察项目立项依据是否充分、项目立项流程是否规范及资金安排是否合理等。

（2）管理指标

项目管理指标主要考察业务管理和资金管理两个方面，业务管理通过设置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两个指标，重点考察制度建设是否健全完善、项目实施是否能够按照管理制度执行等；资金管理通过设置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三个指标，重点考察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资金到位情况、实际执行情况和资金使用合规性情况。

（3）产出指标

产出指标主要从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和成本指标四个方面进行考察。

①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主要设置道路清扫保洁面积、日均垃圾清运量、公厕管护数量、旱厕清掏数量、垃圾分类宣传活动、垃圾分类试点数量6个指标。通过这些指标的设置主要评价环卫作业在实际作业量方面是否达到数量要求。

②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主要设置道路清扫保洁考核合格率、垃圾日产日清完成率、公侧检查卫生达标率、旱厕清掏合格率、环卫作业日常检查落实率、投诉案件办结率6个指标，通过这些指标的设置主要评价环卫作业在实际作业质量是否达到要求。

③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设置资金划拨及时性、清扫保洁天数、主要街道保洁时间、一般街道保洁时间、旱厕清掏及时率、环卫保洁问题整改完成及时率6个指标，通过这些指标的设置主要评价在资金划拨方面、清扫保洁作业时间方面、旱厕清掏方面、环卫检查整改方面是否达到时效要求。

④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设置环卫作业经费节约率这一个指标，重点考察环卫作业经费是否有所节约。

（4）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主要从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指标两个方面进行考察。

①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设置提供环卫就业岗位数、环境卫生整洁度两个指标，主要评价项目在促进就业和改善卫生方面的促进作用。

②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主要设置垃圾分类工作制度文件完善性、保洁人员上岗率、保洁作业车辆配备完善情况三个指标，主要评价项目制度完善、人员配备、环卫设置配备方面是否可持续。

（5）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主要从本溪市居民对城区总体卫生情况的满意度、道路清扫保洁情况满意度、垃圾日产日清情况满意度、公共厕所卫生状况满意度四个方面进行考察。

3、指标权重

本次计划采取专家评判法，即请一定数量的专家根据自己的经验和知识，对绩效评价体系的各级指标，依据重要程序赋分，再采用数字平均法对分值进行归一化处理。本次决策指标权重15分、管理指标权重15分，产出指标权重50分、效益指标权重12分，满意度指标权重8分。

4、评价标准

本次对量化指标的评价指标采取计划标准、历史标准和行业标准相结合的方式，项目在绩效目标和预算中设置明确可量化的目标值的均采取计划标准，包括道路清扫保洁面积、日均垃圾清运量、公厕管护数量等；对于主要街道保洁时间、一般街道保洁时间等，需根据本溪市实际情况判断，因此采取历史标准，数据来源为本溪市环卫所；对于满意度等指标，以行业标准值可获取为依据，采取行业标准。

5、评价等级

绩效评价等级依据《财政部关于规范绩效评价结果等级划分标准的通知》（财预便【2017】44号）文件确定，分为4个等级：90（含）-100分为优；80（含）-89分为良；60（含）-79分为中；0-59分为差。

## （四）数据采集方法及过程

### 1、数据来源

本次绩效评价数据主要来源于本溪市城市运行服务中心、本溪市环境卫生所及现场调研、问卷调查等。

### 2、调查过程

（1）项目研究。通过本溪市城市运行服务中心、本溪市环境卫生所获取项目立项依据、预算编制、资金管理等全过程管理资料，对项目决策、项目管理等重要信息要素进行分析，初步确定评价核心。

（2）访谈调研。采用现场访谈为主，电话访谈为辅的方式，对本溪市城市运行服务中心、本溪市环境卫生所相关处室领导、工作专员进行访谈调研，详细了解项目实施细节，选择评价要素并进一步细化核心评价指标。

（3）现场调研。

道路清扫保洁方面：对道路保洁人员的工作时间、工作方法、人员配备情况、管理机制、作业考核情况进行调研。

垃圾清运方面：对垃圾清运人员配备、垃圾清运工具、区域内垃圾如何安排清运频率、作业考核情况进行调研。

公厕看护方面：对公厕看护标准、考核情况进行调研。

环卫保障设施：对垃圾清运车辆、垃圾箱设置、扫把、垃圾袋等环卫工具保障情况进行调研。

（4）问卷调查。对环卫工人和最终受益群体本溪市市民均发放调查问卷，对环卫工人的调查问卷主要为了达到两个目的，一是基本信息的获取，二是基本问题的探析。围绕上述两个目的，设计调查问卷内容，包括工作时长、工作量、工资、人员配备、环卫设施设备等；对市民的调查问卷主要是了解市民对环卫作业工作的满意度，问卷从市民对道路清扫保洁的满意度、对垃圾清运的满意度、对公共厕所清扫保洁的满意度等方面进行设计。

（5）专家咨询。通过向行业专家咨询，听取专家关于评价指标体系设计的科学合理性，咨询服务结论的客观性和有效性，咨询服务建议的可操作性等的相关建议。

## （五）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按照评价目的与要求，对整个评价周期进行阶段性划分，明确每个阶段的任务、工作内容及节点成果。绩效评价实施过程分为四个阶段：

第一阶段：前期调研，准确掌握项目基本情况。工作组对本溪市城市运行服务中心、本溪市环境卫生所相关部门进行了访谈，收集相关资料，了解资金的内容、操作流程、管理机制、资金使用、产出和效果等情况。

第二阶段：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根据资金实际情况和绩效管理要求，确定评价思路，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计调查方案，完成《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将方案上报至委托方进行审核，并根据审核意见进行相应修改调整。

第三阶段：核实资料，调查取数。根据工作方案，工作组对使用资金的各区环卫所进行了现场调研，并针对环卫工人和项目最终受益方本溪市民分别发放了调查问卷，完成问卷的数据统计和分析，获取各项绩效评价指标的相关数据资料，综合判断后完成各项绩效评价指标的评价工作。

第四阶段：完成绩效评价报告。工作组撰写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并在工作组内进行讨论修改，完成《2020年环卫作业经费项目重点绩效评价报告》，并参加项目评价报告专家评审会，按照专家评审意见进行评价报告的修正。

1. **项目实施情况分析**

（一）项目资金拨付

**1、资金拨付及资金使用情况**

2020年，项目预算资金合计9192万元，其中环卫工人费用7828万元、环卫作业经费1364万元。实际拨付资金7950.95万元，资金到位率为86.5%，其中人员经费7360.95万元、环卫作业经费590万元（含2018年融雪剂货款113.47万元）。2020年实际到位资金均已支出，无结余，按照实际拨付资金口径统计，预算执行率为100%。

从资金使用情况来看，2020年该项目实际支出资金7950.95万元，其中环卫工人费用支出7346.65万元、环卫作业经费支出604.3万元。资金支出总额与拨付总额一致，但构成有一定的差异，形成差异的原因主要为项目实施单位通过加强管理，节省部分人员经费，而环卫作业经费拨款不足，因此将节省的部分人员经费用于环卫作业经费支出。

 **表4：2020年环卫工人费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合同制作业人员** | **合同制设施维修养护人员** | **在职维护人员** | **临时工人员** | **水厕管护人员** | **小计** |
| **981人** | **11人** | **154人** | **1326人** | **69人** | **2541人** |
| 工资 | 2668 | 45.08 | \* | 2804.43 | 136.09 | 5653.6 |
| 合同工保险 | 769.42 | 12.34 | \* | \* | \* | 781.76 |
| 临时工意外伤害险 | \* | \* | \* | 144.02 | 7.2 | 151.22 |
| 7、8、9月露天作业高温费 | 54.23 | 0.66 | 8.81 | 72.9 | 4.42 | 141.02 |
| 法定假日加班费 | 102.26 | 0.69 | 124.77 | 127.05 | 6.63 | 361.4 |
| 延时保洁费 | 98.14 | \* | \* | 102.03 | \* | 200.17 |
| 其他费用 | 23.82 | 2.38 | 22.58 | 8.7 | \* | 57.48 |
| 合计 | 7346.65 |

 **表5： 2020年环卫作业经费情况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项目** | **费用** | **金额** | **小计** |
| 车辆方面 | 车辆燃油及附品油（万元） | 158.91 | 229.55 |
| 车辆保险（万元） | 35.74 |
| 车辆维修及保养（万元） | 34.9 |
| 城粪清掏承包费 | 5.73 | 5.73 |
| 保洁队用房取暖费 | 6.84 | 6.84 |
| 保洁工具及劳动保护费 | 6.17 | 6.17 |
| 垃圾袋采购费 | 103.24 | 103.24 |
| 环卫设施维修养护 | 环卫设施采购费 | 25.69 | 64.37 |
| 维护养护费 | 38.68 |
| 公厕方面 | 电费 | 14.62 | 61.96 |
| 水费 | 36.36 |
| 取暖费 | 10.98 |
| 除雪方面 | 采购融雪剂 | 113.47 | 113.47 |
| 其他方面 | 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电话费、差旅费、防疫物资、动物园公厕燃油费等 | 12.97 | 12.97 |
| 合计 | 604.3 |

**2、预算资金与实际拨付资金（支出资金）对比分析**

**（1）环卫工人费用**

从环卫工人费用来看，2020年预算金额7828万元，实际拨付7360.95万元，差额467.05万元。差异原因主要为预算作业人员2796人，在岗实际作业人员2541人，缺岗人员255人（2020年12月数据为依据）。缺岗人员工作由在岗人员替班，工资支付给替岗人员，实际支出工资金额与预算基本相当，但合同工保险、临时工意外伤害险、露天作业高温费、法定假日加班费、延时保洁费等资金需求规模有所缩减。因此，实际拨付的环卫工人费用要少于预算金额，但环卫工人费用基本足额拨付。

 **表6： 环卫工人费用对比情况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项目** | **预算金额** | **支出金额** | **差额** |
| 工资 | 5717.5 | 5653.6 | 48.9 |
| 合同工保险 | 871.28 | 781.76 | 89.52 |
| 临时工意外伤害险 | 162.73 | 151.22 | 11.51 |
| 7、8、9月露天作业高温费 | 153.42 | 141.02 | 12.4 |
| 法定假日加班费 | 744.54 | 361.4 | 383.14 |
| 延时保洁费 | 178.22 | 200.17 | -21.95 |
| 其他支出 | \* | 57.48 | -57.48 |
| **合计** | 7828 | 7346.65 | 481.35 |

注1：延时保洁费实际支出高于预算的原因主要为：2020年，按照国家、省、市关于做好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要求,防止疫情传播扩散,全市环卫系统进一步加强环卫保洁工作,助力全市疫情防控工作，因此延时保洁费较预算有所增加。

注2：其他支出包括体检费、办公费、水电费等支出，由于项目单位加强管理，节省部分人员费用，将该部分经费用于上述支出。

**（2）环卫作业经费**

从环卫作业经费来看，2020年预算金额1364万元，实际拨付590万元（含2018年融雪剂货款113.47万元），除去2018年融雪剂货款，实际拨付用于2020年环卫作业经费的资金为476.53万元，与预算金额差异较大，环卫作业经费拨款不足。通过调研了解，由于环卫经费拨款不足，车辆费用、保洁工具、劳动保护产品等均缩减了开支，同时有部分欠款未支付的情况，但由于未开具等原因，具体欠款金额暂无法统计。

 **表7：环卫作业经费对比情况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项目** | **预算金额** | **支出金额** | **差额** |
| 车辆费用（包括燃油费、车辆维修、车辆保险费） | 849.16 | 229.55 | 619.61 |
| 保洁工具（扫帚、锹、镐） | 71 | 6.17 | 64.83 |
| 劳动保护 | 36 | 0.00 | 36 |
| 保洁队取暖费 | 23.1 | 6.84 | 16.26 |
| 垃圾袋采购 | 190 | 128.93 | 61.07 |
| 环卫设施维修养护 | 40 | 38.68 | 1.32 |
| 公厕开放（水费、电费、取暖费） | 155 | 61.96 | 93.04 |
| 城粪清掏 | 0.00 | 5.73 | -5.73 |
| 采购融雪剂（2018年融雪剂货款113.4735万元） | \* | 113.47 | -113.47 |
| 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电话费、差旅费、防疫物资、动物园公厕燃油费等 | \* | 12.97 | -12.97 |
| **合计** | 1364 | 604.3 | 759.7 |

综合以上情况来看，2020年度环卫工人费用基本足额拨付，但环卫作业经费拨款不足，与预算金额差异约为887万元，导致环卫作业质量受到一定的影响。

（二）项目作业人员

以2020年12月底数据作为基准，项目共有作业人员2541人，其中在职维护人员（管理及后勤人员）154人，直接作业人员2387人员。直接作业人员中按照用工形式划分，合同工992人，临时工1395人；按照岗位划分，保洁人员1671人、倒运人员152人、袋装人员134人、车队人员337人、设施维护11人、公厕管护69人。

2020年预算岗位人数为2796人，在岗实际作业人员2541人，缺岗人员255人（2020年12月数据为依据），缺岗人员工作由在岗人员替班。

为了解人员配备充足度及作业人员工作的繁重程度，本次向环卫作业工人发放了调查问卷，共发出调查问卷680份，收回有效问卷680份，有效回收率为100%。被访者中，男性占24.26%，女性占75.74%，以女性居多；按年龄分，40岁以下12.06%，40-49 岁占42.94%，50-59岁占35.88%，60岁以上占9.12%，被访者的年龄以40-60岁居多；按用工形式分，合同工占57.94%，临时工占42.06%；按岗位分，清扫保洁占89.12%，垃圾清运占5.15%、维修维护占0.59%，其他占5.15%；按工资划分，90.88%的受访者工资在1001元-2000元之间。

从调查结果来看，55.59%的被访者认为工作量“非常繁重”或“较为繁重”，43.82%的被访者认为工作量适中；35.44%的被访者认为人员配备“非常紧张”或“较为紧张”，38.38%的被访者认为人员配备适中；26.17%的被访者认为人员配备“非常充足”或“较为充足”。

 综合以上情况来看，一线作业工人工资待遇偏低，人员存在缺岗情况，从调查问卷反映的情况来看，若缺岗人员能够补齐，则目前项目人员配备充裕度情况相对合理。

（三）项目物资配备

环卫作业车辆方面，根据环卫设施统计表，项目配备环卫作业车辆165台，其中可使用110台、待报废55台。通过现场调研了解到，垃圾运输车辆存在超期服役、严重老化、故障频发等，导致垃圾滞留时间长的情况。结合环卫工人调查问卷来看，65.59%的受访者在作业过程中“经常发生”或“偶尔发生”因垃圾运输车辆问题导致垃圾滞留时间长的情况；38.68%的受访者对环卫设施设备充足度的评价是“较为欠缺”或“严重不足”。

从车辆燃油、垃圾袋、垃圾箱、劳动保护等配备情况来看，通过现场调研了解，由于生产作业经费拨付不足， 导致环卫作业相关的物资配备缩减，目前存在物资配备不足的情况。

综合以上情况来看，因车辆老化、环卫作业物资配备不足等原因，对环卫作业质量产生一定的影响。

（四）项目实施效果情况

**1、调查方式**

为了解项目实施效果，本次通过问卷的方式进行调查，调查对象为项目最终受益群体——本溪市居民。调查问卷包括10项选择题（必答），1项开放题（选答），选择题主要是被访者的基本信息和对城区卫生状况的评价，基本信息包括：性别、年龄、所在区域；评价内容包括：本市总体卫生情况、道路及公共场所清扫保洁、道路及公共场所垃圾及时清运情况、垃圾容器的设置及布局、垃圾收集车辆是否密闭、整洁、公共厕所卫生保洁情况等。评价选项分为  “很满意”、“较为满意”、“一般”、“不满意”和“很不满意”。开放题主要是调查被访者对本市环卫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2、样本情况**

本次调查采取随机抽样模式，在本市平山区、明山区、溪湖区3个随机发放调查问卷。共发出调查问卷1126份，收回有效问卷1126份，有效回收率为100%。被访者中，男性占34.46%，女性占65.54%，以女性居多；按年龄分，16-29岁占3.82%，30-39 岁占15.72%，40-49岁占35.52%，50-59岁占35.44%，60岁以上占9.5%；按居住地分，平山区居民占28.15%，明山区居民占35.52%，溪湖区居民占36.32%。被访者的年龄、居住地分布比例基本符合本市总体情况，调查样本可信度较高。

**3、满意度情况**

**（1）总体评价**

|  |  |
| --- | --- |
| 对本市总体环境卫生情况满意度的评价 | 近几年本市环境卫生改善情况 |
|  |  |

从调查结果来看，82.41%的被访者选择“很满意”或“较为满意”，整体来看，被访者对本市总体卫生情况满意度的评价结果良好。另外，问卷中针对“近几年本市环境卫生情况是否有所改善”进行了调查，92.99%的被访者认为“有很大改善”或“有一定改善”。反映出绝大多数的市民对本市城区卫生状况表示认可，环卫作业工作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1. **分项评价**

**表8：分项评价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很满意** | **较为满意** | **一般** | **不满意** | **很不满意** | **总计** |
| 道路清扫保洁 | 您对本市道路及公共场所清扫保洁工作是否满意 | 55.68% | 30.28% | 11.9% | 1.24% | 0.89% | 100% |
| 垃圾清运 | 您对本市道路及公共场所垃圾及时清运情况是否满意 | 49.29% | 29.04% | 16.34% | 3.91% | 1.42% | 100% |
| 您对垃圾容器的设置及布局等管理是否满意 | 46% | 26.55% | 21.49% | 4.44% | 1.51% | 100% |
| 您对垃圾收集车辆是否密闭、整洁,有无撒漏是否满意 | 43.52% | 26.29% | 22.82% | 5.24% | 2.13% | 100% |
| 公厕卫生 | 您对本市公共厕所卫生保洁情况是否满意 | 45.38% | 30.64% | 19.27% | 3.02% | 1.69% | 100% |

道路清扫保洁方面，85.96%的被访者选择“很满意”或“较为满意”；垃圾清运方面，对垃圾清运及时性的满意度为78.33%、对垃圾容器的设置及布局等方面满意度为72.55%、对垃圾收集车辆是否密闭、整洁,有无撒漏情况的满意度为69.81%；在公厕卫生保洁方面，满意度为76.02%。

由此可见，被访者对道路清扫保洁的满意度要高于垃圾清运和公厕卫生保洁，特别是在垃圾容器的设置及布局等方面、垃圾收集车辆是否密闭、整洁，有无撒漏情况满意度相对较低，在70%左右。

综合以上情况来看，绝大多数的市民对本市城区卫生状况表示认可，环卫作业工作取得了良好的效果，同时也反映出在垃圾清运和公厕卫生保洁方面仍存在较大的提升和改进空间。

（五）用工情况核算

根据工作要求，为本溪市推行环保一体化工作提供数据依据，本次按照现有保洁面积，对环卫用工情况进行了简单的测算，具体情况如下：

从环卫作业人员岗位划分，包括道路清扫保洁人员、倒运人员、袋装人员、车队人员、设施维护人员、公厕管护人员和在职维护人员（管理及后勤人员）。

**1、道路清扫保洁人员**

（1）按照住建部标准测算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城镇市容环境卫生劳动定额》，道路人工清扫保洁一级、二级道路定额均为3125㎡/班次/人，目前一级、二级道路清扫保洁实行双班制，月休4天，轮休系数为：365天/（365天-12月\*4天单休-11个节假日）=1.2。单班次按3125㎡/人测算人数，需要3290人；三级道路人工清扫保洁定额为3250㎡/班次/人，目前三级道路清扫保洁实行单班制，月休2天，轮休系数为1.1，按照3250㎡/班次/人测算人数，需要851人，合计需要4141人。

**表9：清扫保洁人数测算表（按照国家住建部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清扫区域 | 清扫面积（万平方米） | 单班定额(㎡/人） | 班次数（次） | 定额人数（人） | 轮休系数 | 需要人数（人） |
| 一级道路 | 220.64 | 3125 | 2 | 1412 | 1.2 | 1694 |
| 二级道路 | 192.11 | 3125 | 2 | 1330 | 1.2 | 1596 |
| 三级道路 | 251.68 | 3250 | 1 | 774 | 1.1 | 851 |
| 合计 | 664.44 | — | — | 3516 | — | 4141 |

（2）按照本溪市实际作业量情况测算

2020年12月，项目实际清扫保洁作业人员为1671人，按照目前清扫保洁作业面积664.44万平方米以及各清扫路段的工作机制进行简单测算，目前项目实际作业量约7400㎡/班次/人。考虑到2020年约有200余人缺岗，若缺岗人员全部到位，实际作业量约为6400㎡/班次/人。

根据本溪市目前实际情况，并参考其他城市实际作业量情况，本次将道路清扫保洁综合定额为6000㎡/班次/人。目前一级、二级道路清扫保洁实行双班制，月休4天，轮休系数为：365天/（365天-12月\*4天单休-11个节假日）=1.2。一级、二级道路清扫保洁需要1651人；三级道路清扫保洁实行单班制，月休2天，轮休系数为1.1，需要420人。合计需要2071人。

**表10：清扫保洁人数测算表（按照6000㎡/班次/人测算）**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清扫区域 | 清扫面积（万平方米） | 单班定额(㎡/人） | 班次数（次） | 定额人数（人） | 轮休系数 | 需要人数（人） |
| 一级道路 | 220.64 | 6000 | 2 | 736 | 1.2 | 883 |
| 二级道路 | 192.11 | 6000 | 2 | 640 | 1.2 | 768 |
| 三级道路 | 251.68 | 6000 | 1 | 420 | 1.1 | 420 |
| 合计 | 664.44 | — | — | 1796 | — | 2071 |

**2、倒运人员**

由于倒运人员的核算与袋装倒运垃圾量、运距、倒运方式等因素密切相关，此次暂按项目现有倒运人数进行估算，项目现有倒运人员152人。

**3、袋装人员**

目前环卫作业垃圾袋装点580个，按照每人负责4个垃圾袋装点测算，定额人数145人，按照袋装人员“月休两天”的标准，轮休系数为：365天/（365天-52周\*1天单休-11个节假日）=1.1。共需要160人。

**4、车队人员**

项目现有车队人员337人，其中司机140人、队长7人、加油员2人、中转站5人、修理38人、装卸140人、检查员2人、内勤3人。此次暂按项目现有倒运人数进行估算。

**5、设施维护人员**

项目现有设施维护人员11人，此次暂按项目现有设施维护人数进行估算。

1. **公厕管护人员**

 项目现有公厕69座（不含移动水厕），每座公厕配备1个看护人员，公厕看护共需要69人。

**7、在职维护人员（管理及后勤人员）**

项目现有在职维护人员154人（管理及后勤人员），此次暂按项目现有在职维护人数进行估算。

综合以上情况来看，经简单测算，若按国家住建部道路人工清扫保洁定额标准，项目用工总人数约为5024人，与项目实际用工情况差异较大。若按照6000㎡/班次/人估算，项目用工总人数约为2954人。

**四、评价结论**

本次绩效评价组采用了经专家组论证通过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访谈，对2020年本溪市环卫作业经费项目资金投入绩效客观评价。

1、评分结果

绩效评价组经详尽的前期调研、严密的专家论证和多渠道的资料收集，以丰富的数据采集为依托，对2020年本溪市环卫作业经费项目进行了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84.07分，评定等级为良。

**表11：绩效评价得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指标 | 项目决策 | 项目管理 | 项目产出 | 项目效益 | 满意度 | 合计 |
| 权重（%） | 15.00 | 15.00 | 50.00 | 12.00 | 8.00 | 100.00 |
| 分值 | 13.50 | 10.98 | 44.95 | 9.64 | 5.00 | 84.07 |
| 得分率（%） | 90.00 | 73.20 | 89.90 | 80.33 | 62.50 | 84.07 |

2、绩效情况

2020年本溪市环卫作业经费项目制定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管理制度健全。总体来说，项目的实施很大程度上改善了环境卫生，提升居民生活质量，提升市容市貌。但项目存在资金拨付存在不及时、不足额的情况，绩效目标和指标有待完善，检查和考评制度执行度有待提高，由于垃圾运输车辆陈旧老化，环卫作业经费紧张等原因个别地区无法满足生活垃圾日产日清要求，机械化清扫率低，作业人员上岗率不足等问题。